

证券代码：000423

证券简称：东阿阿胶

公告编号：2014-13

山东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（一）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（二）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（一）召开时间：2014年6月16日上午9：00
- （二）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（三）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（四）召开方式：现场记名投票
- （五）主持人：公司总裁秦玉峰先生
- （六）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》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
- （七）会议出席情况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公司股东及股东代理人23人，代表股份195,631,772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.9121%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（一）《关于公司 2013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同意 195,631,47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9998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02%。

表决结果：审议通过。

(二) 《关于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同意 195,631,47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9998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02%。

表决结果：审议通过。

(三) 《关于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同意 189,434,92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6.8324%，反对 6,196,54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3.1675%，弃权 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02%。

表决结果：审议通过。

(四) 《关于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同意 195,631,47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9998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02%。

表决结果：审议通过。

(五) 《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同意 195,071,54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7136%，反对 559,92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2862%，弃权 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02%。

表决结果：审议通过。

(六) 《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13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同意 195,631,47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9998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02%。

表决结果：审议通过。

(七) 《关于公司预计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的议案》

同意 44,279,741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9993%，反对 0 股，

弃权 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07%。

关联股东华润东阿阿胶有限公司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审议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：北京市华堂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孙广亮、张剑英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：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表决程序等有关事项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之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
（二）北京市华堂律师事务所法律意见书。

山东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四年六月十六日